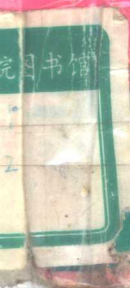


水晶

〔香港〕

岑凯伦著



1522

水晶

(香港) 岑凯伦 著

华艺出版社

她心如湖水，寂寂冷冷，突然
落下一枚石子，马上引起串串涟漪，
改变了她的一生。

水 家孩子的名字，都是单字排行的。

水家老么七小姐叫水晶，英文名叫姬丝桃，水爷爷为小孙女取这个名字，是有原因的，第一，水爷爷是水晶收藏家，他非常喜欢水晶；第二，水晶出世时，皮肤粉白透红，双眼乌亮亮，十分可爱，水爷爷就以水晶为小孙女命名，以示宠爱。

水晶由小到大，都深受关怀疼爱，不单只没有遇过任何挫折，而且事事顺利，健康平安地长大。

人漂亮，尽得家人欢心，念书成绩不错，老师也喜欢她。

在家里有兄姐陪她玩，在学校有拥护她的同学，因此，她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孤单，什么叫寂寞。

她是热热闹闹、快快乐乐地成长的。

由于万事顺利，无风无浪，她思想比较单纯。

她十二岁那年，留学英国的吴尔希回来度假。

水、吴两家是世交，吴爷爷还曾在经济上支持水爷爷，两

人有结义之情。

吴尔希第一眼看见水晶，便爱上了她，照年龄他应该配水菱，因为吴尔希比水晶大八年。

水菱落花有意，对这俊秀青年甚有好感，但，当她知道吴尔希喜欢的是小妹妹，她就退出了，因为她也很爱水晶，好的都留给她。

水晶年纪实在小，不知道什么叫爱情，吴尔希待她好，她就把他当哥哥，大家一起玩。

以后吴尔希每年暑假一定回来陪伴水晶。

这情形数年不变，水晶和吴尔希感情与日俱增。

水家长辈十分喜欢吴尔希，认为可作佳女婿；而吴家的家人个个视水晶如珠宝，疼到不得了，因此在吴尔希大学毕业那年，在双方家长极力拍和、吴尔希千请万求之下，水晶循众要求，和吴尔希订了婚。

订婚时水晶才十六岁，十六岁就有个未婚夫，同学们都笑她老土。水晶性格颇温顺，又随和，况且吴尔希待她好，她对他也不错，因此同学们的笑话，也不记在心上。

吴尔希订婚也合时，因为水晶已经有男孩子追求，并且不单只一、两个，若水晶不是早有婚约，在同学们的怂恿下，可能展开她的交际网，但有了未婚夫，她就告诉自己，女孩子不应该水性杨花，要对诺言负责。

她有个同学叫碧姬，两人感情比较好。

她最反对水晶订婚。

因为她堂兄也是一早看中水晶的，他是大学一年级学生，才比水晶大三岁。

“……你到底知道不知道，你和吴尔希订了婚，就等于预告要嫁给他。”

“我知道，将来我是要嫁尔希哥。”

“当然，结了婚也可以离婚，更何况只不过订了婚，你还来得及反悔。”

“有什么好反悔？我们一家人都喜欢他，订婚对两个人都好。”

“啊！我明白，你有压力，你是被家中的老顽固迫婚的。”

“老顽固？我家中最老的是爷爷，连他也是挺民主的，其他人更不用说了。请你来我家玩，他又怕烦。”

“你家里有那么多人，兄弟姐妹也有六个。”

“我的哥哥姐姐差不多都结婚了，来了几个嫂子，又嫁出了几个姐姐。”

“是不是，来来去去还是一大堆。言归正传，既然家人没迫你，你为什么要和姓吴的订婚？”

“尔希哥说爱我！”

“你爱不爱他？”

“我喜欢他，真的，我很喜欢他。”

“喜欢和爱根本就是两回事，你喜欢我，嫁给我！”

“你好狂，说怪话！”水晶轻打她，“好吧！好吧！我也爱尔希哥。”

“你根本不懂得什么叫爱情，唉！你太单纯，将来要后悔的。”碧姬忽然想起，“星期二我堂兄生日，晚上在家里有个小型生日会，你陪我一起去好不好？”

“好吧！不过星期三要上课，十一时前我便要回家！”

“回家等你未婚夫的电话吧！”

水晶笑而不否认，她和吴尔希联络多半是通IDD，没事一星期一次，录音带一月两次，录影带则没有。

订婚后，电话多加一次，间中也会写封信。

也试过两星期没电话来，过去也是如此，总之他考试便忙个不了，他是个勤奋好学的学生。

大学毕业后，他回英国再念硕士、博士。

*

*

*

王志飞和水晶共舞。

“今天不能算开舞会，只是大食会罢了，小型又简陋。”王志飞好喜欢看水晶，她那张脸，十足没有上颜色的美人图，“妈咪答应我，等我二十一岁，为我开一个盛大的餐舞会。”

王志飞是妈妈的乖孩子那种人，青靛白净，说话还会面红。

“宾客那么多，不算小型了！”

“地方小，所以人挤。”

“很热闹。”

“就是太吵了点，我们到露台聊聊天好吗？”

水晶无所谓，露台的空气是清新些，说话也不用呛着嗓子。

“你今天好漂亮！”

“谢谢。”水晶穿一条粉黄通花“艾力”裙子。她一向比较喜欢雅淡色彩极少大红大绿。

“水晶。”他支支吾吾，“我今天生日，想你另送一份礼物给我。”

“我送给你的礼物你不喜欢吗？”水晶的礼物，是碧姬带她去买的，照理碧姬应该了解自己的堂兄。

“我喜欢，我好喜欢你送我的礼物，我只是贪心，想多要一样。”他的脸红了，“那是不用花钱的。”

“什么呢？”

“一个约会!”

“约会?”水晶以前也被碧姬拉去和她的堂兄姐、小叔子大伙一起去玩。

“我想请你看电影。”

“先问问碧姬哪一天有空，她节目也很多。”

“所以不用等她，就我们两个去。”

“你是说单独约会?那不行,”水晶柔声问,“你忘了我上个月刚刚和吴尔希订了婚?”

“我记得,我永远记得。”他苦着脸,“但妈咪说,就算结了婚的人也可以继续交朋友。”

“我同意,大伙人无所谓,但单独约会就不好。况且我们过去也没有单独约会。”

王志飞垂下头,两个人对站无言。

“把我找得好苦,原来你们两个人躲在这儿。”碧姬出来,吱吱喳喳,“说悄悄话,没打扰你们吧?”

她看情况不对,又改口风:“哈!今晚天色不错。但是,二哥的面色就差了,没事吧?今天你生日呢!”

“都是我不好,我令他不开心。”

“什么事?”

“志飞请我看电影,但我一定要你一起去,他……”

“还是水晶有良心,二哥你太孤寒了,连多买一张戏票都心痛,别管他,我们三个一起去。”碧姬拖起水晶的手,“有糖水吃,麻蓉汤丸。”她又回头看王志飞,“你不吃算了!”

碧姬把水晶安置好,王志飞的妈咪陪着她,碧姬再溜到露台去。

“还没有气完?”

“你都不帮我!”王志飞鼓起腮。

“追女孩子是急不来的，尤其是这种柔情似水的女孩子，人见人爱，怎能不多花点心思？”

“不急？她都订婚了！”

“订婚又怎样？他们又不是天天在一起，两个人生活在两个洲。”碧姬不以为然，“他们一年才见面一次，你起码有一年时间。”

“但水晶连单独和我约会都不肯。”

“她为人纯真又保守，你要多花点心思和耐性。据我所知，水晶单纯、吴尔希守礼，他们订了婚才只不过手拖手亲面颊，连正式亲嘴都没试过，两个人感情是否浓，可想而知。”

“他们订了婚，是未婚夫妻！”

“空有个名份，所以，你还有许多机会。”

“碧姬，你一定要帮我！”

“我能帮的都帮，但还要看你自己。你照照镜子，一不开心就鼓气，要水晶看你的面色？你错了！水晶是掌上明珠，被宠惯的。”

“我不是向水晶发脾气，只是，我控制不了自己，对感情的事，我还不会处理。”

“大家都年轻，幸好时间多着，你快回去陪着水晶，逗她开心。”

“对，碧姬，谢谢你！”

*

*

*

水菱大学毕业后，已经成为一个白领丽人，在一间著名美资保险公司当行政人员。

水菱从小是优异生，在学校成绩好，当过会考女状元，虽然她姿色稍逊水晶，但为人十分能干，因此甚得波士欢心。

星期六，她中午就回来。

她手上拿着束玫瑰花。

“六姐，谁送花给你？”水晶刚由房间出来。

“花不是我的，在大门口刚碰见花店的女孩。”水菱把花交到水晶手上，“亚英说你的房间天天换花。”

水晶把花放过一边。

“王志飞送花比尔希还要多。”

“尔希在英国嘛！”

“王志飞是不是追求你？”

水晶摆摆手：“不可能，我几次告诉他我已经有了未婚夫，我和尔希哥的订婚舞会他也有参加。”

“有没有听过死缠烂打？他可能不死心。”

“我也没办法，碧姬说爱是无罪的，我不能骂他。”水晶打量水菱，“星期六了，还不拍拖？”

“跟谁去拍拖？”

“和你的男朋友，六姐，你会没有人追求吗？”

“当然有，但不可能来者不拒，我要挑选，或者我要求高，总没有一个令我满意的。”

“交朋友不必太挑剔吧！”

“要挑剔的，除非他有条件可以成为我的丈夫，玩玩寻开心的，我可花不起时间。我要趁年轻搏杀爬升，我不甘心只做个普通行政人员。”

“为了钱？”

“钱不是最重要，晋升才是第一位，名成，自然利就。”

“我明白了，六姐要做女强人。”

“唔！出色的女强人！”

“嘻嘻！女强人嫁不出去的。”

“我一定要结婚，我不认为女人有事业便没有家庭，看你怎样去适当处理。你呢？你将来有什么打算？”

“我不会做出色的女强人，我不会争取，更不会搏杀。”

“你是贤妻良母型，否则也不会十六岁便名花有主。”

“家里说好嘛！六姐你也赞成的。”

“尔希是个好男孩，将来你嫁给他一定会幸福。等他念完博士回来结婚？”

“不！等我念完大学才结婚。念完大学也不过二十一岁。家里每个兄姐都念大学。”

“念完大学马上结婚实在可惜。如果尔希由外国学成回来，你却到外国念书，两个人分开实在太久了，会影响彼此的感情。”

“我念港大，不用出国。”

“你虽然一向成绩好，但考大学有时候也要讲运气，五哥、四哥也要去澳洲念大学。”

“若我真的考不上港大，那我宁愿结婚！”

“也好，十八岁结婚，十九岁添个宝宝，做享福少奶奶。”水菱问，“今晚有没有约？”

“我刚推了王志飞的约会。”

“我们去行街、逛公司，好吗？”

水晶连声说好，她和水菱虽然相差八岁，但由于她是水晶的上一个姐姐，其他兄姐比她还要大更多，因此，水晶和水菱感情最好。

2

时光流逝，水晶结婚已一周年了。
时 婢姐正在为水晶刷头发。

婢姐是吴家的女管家。

水晶已经是吴家的五少奶。

吴家有二男三女，三个女儿已出嫁，大儿子去世多年，吴尔希是吴家独子。

由于吴尔希在家中的地位重要，水晶这少奶奶不好当。

完全不是物质上的问题，吴家富有，生意又大，钱多，但精神方面就不甚理想。

水晶看着镜中的自己，回忆起往事。

十八岁那年她果然考不上港大，很伤心，刚巧吴尔希学成归来，水晶心灰，便决定下嫁吴尔希。

正当婚事准备得如火如荼，吴父突然心脏病去世，婚礼被迫压后一年。

吴尔希接管一大盘生意，手忙脚乱，再加上，他是个负

责任的人，更忙个不了。

生意要做好，但，他也要水晶，结果，他们还是结婚了。

吴尔希爱妻情切，千方百计腾出三个月时间和水晶去欧洲度蜜月，但到意大利才三天，香港一个长途电话来：股市大泻，停市四天。吴尔希马上带妻子回来主持大局，蜜月就在这样匆忙、混乱下，完结了！

回来后开始“救市”，吴尔希比婚前更忙，回家吃饭的时间一天天减少，每天开会到晚上十一、二时，通常凌晨三、四点才回家。

吴尔希知道小娇妻一个人寂寞，便哄她：“妈自爸去世后，很孤寂，多陪她。”

“奶奶只喜欢打牌，我又不会。”

“你聪明，一学就会，有空打打牌，消磨时间……”

另一方面，吴尔希又请母亲多陪水晶，因为他不常在家，家中只有婆媳两人，实在很冷清。

那段日子，婆媳互相关怀照顾，大家总算有个伴。

水晶不常回娘家，其实，她是很想念娘家，但吴夫人说：“你爷爷年纪大了，尔希能陪你去还好，如果你一个人回去，他老人家以为你们小两口闹别扭，他才担心。”

水晶又觉得家姑有理。

吴尔希三个姐姐都出嫁，并且已移民外国。吴夫人很疼儿媳，吴尔希非常爱水晶，遗憾的，他极少有空陪她。

女管家已经为她打扮好，她在全身镜子前转身时，婢姐忍不住称赞：“五少奶，你真是美若天仙。”

二十岁出头的水晶，已经发育成熟了。

她高挑身材，五英尺七英寸高，双腿粉白修长。她没有大胸脯，但胜在均匀，三围尺码是三十三英寸、二十二英寸、

三十三英寸。

她一直留着一把长发，有最上好的粉白嫩肤，双眼水灵灵、略尖的下巴、樱桃小嘴，嘴角还有两个小梨涡。

她斯文、高雅、有教养，她最喜欢穿“仙奴”的服装，而她也有着仙奴模特儿的身材和风雅。

总之，她就是个美人。

今晚，她穿一件有流苏的白色晚礼服，白色镶银鞋头的高跟鞋。

下半头发散着，上半头发梳后扎起，扣上个白色蝴蝶结。

“婵姐，都好了！”

“还没有戴首饰。要戴钻石、珍珠还是翡翠？”

“五少爷叫我不要戴首饰。”

“呀！对了，今天是少爷和少奶结婚一周年纪念，少爷一定会送一套很名贵的首饰做礼物，还是等少爷回来才戴。”

水晶甜甜的笑笑没异议。

“婵姐，现在什么时候？”

“五点了，要不要先吃些点心？”

“不吃了！五少爷订了个蛋糕，应该送到，少爷一下班就回来，大约六点钟。”

话还未完，佣人已到楼上报告蛋糕送到，水晶叫他们搬上三楼，放在三楼的客厅中。

虽然没有组织二人世界，仍和家姑同住，但三楼只住尔希两夫妻，是他们的小天地。

何况吴夫人识趣，吃过午饭就到朋友家打通宵麻将。

蛋糕很漂亮，心形的，上面还有两个七彩糖娃娃，一个男，一个女。

快到六点钟，水晶就紧张了，照镜子，整理头发，又喷

了点香水。

五分钟后，电话铃响了，婵姐去接听，一会把电话拿过来：“五小奶，张加玲小姐的电话。”

张加玲是吴尔希的秘书。

“吴太太，对不起！吴先生的会议还没有结束，吴先生不能在六点钟之前赶回来，他请吴太太先吃蛋糕，他尽可能八点前回来陪太太吃饭跳舞。”

“谢谢你！”水晶把电话交回给婵姐。

“先吃蛋糕好不好？”婵姐关心这少奶奶，因为她斯文，从不大声责备佣人。

“蛋糕两个人一起吃才有意思。”

“是的，今天是结婚周年纪念，叫厨房给你做些点心，双皮奶？”

“我不饿！”水晶摇摇头，“这儿没事了，你去工作吧！”

水晶拿了本杂志坐在露台看，反正现在距离八点连两个小时都不到。

水晶嫁了吴尔希一年，知道丈夫是个工作认真，事事亲力亲为的人。

七点四十五分，吴尔希的电话来了：“晶，真对不起你！”

“又延迟了，是不是？”

“有个老臣子数目混乱，因为他牵连几个部门，会议没有办法停止。”

“你估计什么时候才能结束？”

“还不能肯定，一查数便好麻烦，你先吃些东西，不过庆祝不会取消，怎也赶得及陪你宵夜。”

“你的晚餐呢？又吃饭盒？”

“不吃晚餐了，省点时间可以早回家陪你……”

听到电话中他身边有杂声，水晶说：“你溜出来打电话的是不是？你去做事，有话回家再说。”

“晶，你真好，我爱你。”

“我也爱你！”水晶拿着无线电话，的确有点失望。平时吴尔希已经很忙，但今天是他们结婚一周年纪念，本来开舞会盛大庆祝，后来吴尔希查到那天是公司开月会，正打算开会改期，但接到情报，公司那班老臣子数目不清，月会不开可能招致公司损失，他们才取消舞会，改为两人庆祝。

婵姐再上来，坚持要给水晶煮面，又要她更换衣服舒展一下。但水晶认为丈夫随时会回来，他们还要去宵夜，她只肯脱下高跟鞋，改穿羽毛高跟拖鞋。

水晶吃过面，她仍然穿着晚礼服，坐在睡椅上看电视，现在黄金时间好看的电视不多，十二点过后英文台每周还有一、两套好片集，半夜一点过后如对新闻节目 CNN 没有兴趣，根本可以关上电视。

水晶朦胧入睡，突然面颊有点痒，她睁开眼睛，看见吴尔希握着她的手坐在她身边。

“回来了？”她很开心，“我去穿高跟鞋。”

“俱乐部的扒房已经休息了，如果你喜欢，换套便服我们去夜店吃宵夜。”他歉疚地说，“真对不起，今天是我们结婚一周年纸婚纪念，我不能陪你，实在太不应该。只是若杨叔交不出账簿，我们损失大，连数目多少都不知道……”

水晶对公事完全没有兴趣，她只是问：“你今晚吃了什么东西？”

“九点钟加玲到快餐店买了三文治回来，我们边开会边吃……”

“三文治是点心，吃不饱的。”水晶扶着丈夫站起来，“我

们还有个蛋糕，可以吃蛋糕，喝牛奶！”

“蛋糕你还没有吃？”

“一个人吃有什么意思，点洋烛、许愿、吹洋烛……”

他们吃了许多蛋糕，大家都饿了，喝鲜奶又吃水果。

“饱不饱？”

“好饱！”吴尔希拍拍肚皮，“家真好，但太太更好，这些日子我把你冷落在家里，你也不怪责我！”

“你是有工作要做，又不是去花天酒地。不过一个人在家里真的很无聊，也许我以前在娘家热闹惯了。”

“你闷，可以来公司找我。”吴尔希走过去，把她拥进怀里。

“看着你们开会？我什么都不懂，又没有兴趣。”

“开会沉闷些，以后有公事应酬，你和我一起去。”吴尔希用两手绕住她的腰，“这样我们可以少分开，多在一起，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下一次。”水晶指了指衣服，“喜欢我这袭晚礼服吗？我特别为今晚设计的。”

“喜欢，你今晚好漂亮，可惜没有机会公开亮相，让大家羡慕。”

“下一次！”

“这个星期日我们再去吃饭、跳舞，就算我向你赔罪。你等一等，我差点忘了，”吴尔希从西装外口袋拿出一只皮盒子，他在水晶脸上吻了吻说，“太太，纸婚纪念快乐。”

水晶打开皮盒，里面是一套珍珠镶钻的饰物。

“这是今年最新款设计，喜欢吗？”吴尔希又望了望她，“我为你戴上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很配我的礼服，我也有礼物送给你。”水晶起来走